

关于行政区划地名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县财政局：

根据财政局印发的《关于开展 2023 年度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的通知》（盐财发〔2024〕19 号）文件要求，积极开展项目绩效自评工作，2023 年度行政区划地名项目自评得 100 分，现将 2023 年度行政区划地名项目自评报告如下：

一、绩效目标批复下达情况

（一）年初批复下达行政区划地名项目资金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

2023 年下达项目资金 3 万元，为巩固县级行政区域界线勘界成果，加强界线管理，维护边界地区稳定，保持县级行政区域界线实地走向清楚易认、界线标志物完好。根据自治区民政厅《关于开展县级行政区域界线第四轮联合检查的通知》（宁民字〔2021〕1 号）文件要求，勘测技术服务费用支出 3 万元。

（二）年度中由县级资金安排下达行政区划地名项目资金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

由县民政局牵头组织开展评价工作，通知项目实施单位准备提交第四轮联合检查相关资料，为评价提供工作指引和具体安排。我单位填写《自评表》并撰写自评报告。我局针对项目资金的投入、组织实施过程的管理和产出效益进行了综合评价，虽然存在不足，但认为项目总体完成情况比较良好。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2023 年行政区划地名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

2、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

按照该项目使用要求和支付进度全部落实到位。截至目前实际总支出为 3 万元，资金执行率 100%。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机构设置明确、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符合相关要求。按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项目严格执行了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项目资金实际支出 3 万元，资金开支范围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协议执行，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项目资金无结转结余。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根据年初批复及年度中由县级资金安排的项目绩效目标及指标逐项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

2022 年，行政区划地名项目支出 10 万元，资金到位率达 100%。

（2）质量指标

完成 115.3 公里的外业勘测任务，界桩注记刷新 11 颗，

保证了边界地区稳定发展。

（3）时效指标。

项目资金按时下达，资金下拨及时性达 100%，项目按时完成。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社会效益指标

为巩固县级行政区域界线勘界成果，加强界线管理，维护边界地区稳定，保持县级行政区域界线实地走向清楚易认、界线标志物完好。

（2）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了保持边界地区稳定发展，维护法定界线的权威，保持界桩的完整性，每 5 年对本条界线全段进行勘测和维护。

3.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在界线毗邻乡镇发放宣传单，并通知界线毗邻乡镇群众参与界线联检工作中来，通过发放行政区域界线等法律法规的宣传和群众代表的参与，大家对法定界线有了更清楚的认识，自觉维护界桩已蔚然成风。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该项目已完成支付，均达到了绩效目标。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一) 绩效自评工作的经验

项目的实施，使界线双方群众对自己的界线有所认识，更好的维护好各自的界线，并且主动承担界桩维护的任务。

(二) 建议

我县共有三条省级界线，三条县级界线，11条乡镇级界线，为了便于行政区域界线纠纷调处和行政区域界线联合检查等工作。建议县财政每年都要安排行政区划工作经费。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